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5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黄埔路 99 号 302F6 室

通讯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黄埔路 99 号 302F6 室

一致行动人: 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784 号

通讯地址: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784 号

一致行动人: 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150 号 1103 号

通讯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150 号 1103 号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 2、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 4、本次权益变动是沙钢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方案的一部分,本次交易尚需沙钢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6、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 致行动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 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1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6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7
第八节	备查文件	20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皓玥挲迦	指	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	指	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烟台顺铭腾盛	
一致17 幼八	1目	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堆龙致君	指	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顺铭腾盛	指	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上市公司、沙钢股份	指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苏州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卿峰 100%股权(不包括截至基准日苏州卿峰持有的德利迅	
		达 12%股权)	
苏州卿峰	指	苏州卿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资产购买协议》	指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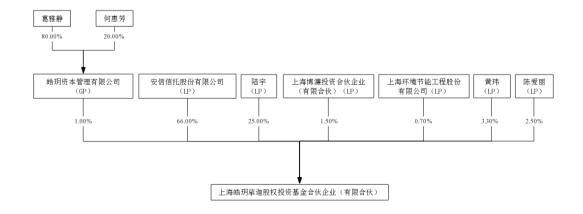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一) 皓玥挲迦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 称	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黄埔路99号302F6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葛雅静)
认缴出资额	200,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0P81L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称	普通合伙人: 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上海博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陆宇、黄玮、陈爱丽、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创新4号-云 网互联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合伙期限	2015年11月26日-2045年11月25日
电话	021-61431378
传真	021-61431378

(二) 皓玥挲迦股权控制关系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皓玥挲迦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皓玥挲迦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上海博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陆宇、黄玮、陈爱丽、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创新 4 号-云网互联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皓玥挲迦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 权
葛雅静	女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无

(三) 皓玥挲迦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皓玥挲迦不存在控制或持有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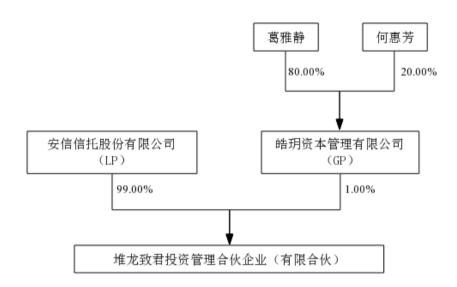
二、一致行动人情况——堆龙致君

(一) 堆龙致君基本情况

一致行动人名称	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住所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工业园区管委会784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葛雅静)
认缴出资额	100,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6年5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25MA6T1AUC6M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含金融、保险、证券和经纪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称	普通合伙人: 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创新4号-云网互联股权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合伙期限	2016年5月13日-2046年5月12日
电话	021-61431378
传真	021-61431378

(二) 堆龙致君股权控制关系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堆龙致君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堆龙致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信托创新 4 号-云网互联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堆龙致君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 权
葛雅静	女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无

(三) 堆龙致君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堆龙致君不存在控制或持有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三、一致行动人情况——顺铭腾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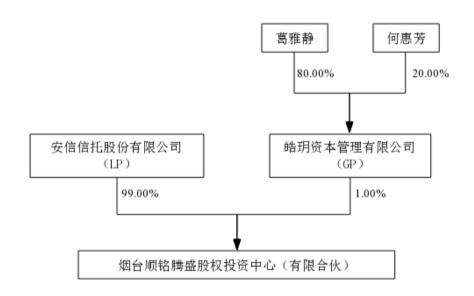
(一) 顺铭腾盛基本情况

一致行动人名称	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150号1103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葛雅静)
认缴出资额	100,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6年5月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MA3CA3X81B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称	普通合伙人: 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创新4号-云网互联股权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合伙期限	2016年5月5日-2036年5月4日		
电话	0535-6396210		
传真	0535-6396210		

(二) 顺铭腾盛股权控制关系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顺铭腾盛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顺铭腾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信托创新 4 号-云网互联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顺铭腾盛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 权
葛雅静	女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无

(三)顺铭腾盛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顺铭腾盛不存在控制或持有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四、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根据《收购办法》,皓玥挲迦、堆龙致君及顺铭腾盛构成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沙钢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苏州卿峰 100%股权方案的一部分。沙钢股份通过本次交易实现数据中心资产的注入,业务范围将转变为特钢和数据中心双主业,整体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将得到大幅提高,使其企业价值将得到有效提升。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沙钢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沙钢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如果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批准程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变 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皓玥挲迦、堆龙致君、顺铭腾盛未直接持有沙钢股份的股份。

不考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后,皓玥挲迦直接持有沙钢股份148,980,985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沙钢股份股份总数的3.90%;堆龙致君直接持有沙钢股份74,490,492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沙钢股份股份总数的1.95%;顺铭腾盛直接持有沙钢股份74,490,492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沙钢股份股份总数的1.95%;皓玥挲迦、堆龙致君、顺铭腾盛合计直接持有沙钢股份297,961,969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沙钢股份股份总数的7.79%。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沙钢股份拟向苏州卿峰的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领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金瑟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云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奉朝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三卿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烟台金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佳源科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山江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厚元顺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宇新(厦门)大数据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蓝新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苏州卿峰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沙钢股份将直接持有苏州卿峰100%股权,苏州卿峰的股东将成为沙钢股份的股东。

本次交易中,沙钢股份拟向苏州卿峰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领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金瑟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云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奉朝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三卿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佳源科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山江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厚元顺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宇新(厦门)大数据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发行1,616,741,648 股。基本情况如下:

1、发行股份的种类、每股面值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

2、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的对象为苏州卿峰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领毅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金瑟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云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奉朝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三卿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烟台逾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佳源科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山江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厚元顺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宇新(厦门)大数据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发行股份的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决议公告日(即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90%,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 11.61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的股票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股份发行数量亦作相应调整。

4、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中,沙钢股份向苏州卿峰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领毅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金瑟合创业投 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云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奉朝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三卿资产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烟台金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佳源科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山江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厚元 顺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宇新(厦门)大数据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合计发行1,616,741,648 股,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股份对价 (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股)
1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642,572.13	553,464,362
2	上海领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5,933.85	297,961,971
3	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2,966.92	148,980,985
4	北京中金瑟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6,483.46	74,490,492
5	北京中金云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6,483.46	74,490,492
6	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483.46	74,490,492
7	上海奉朝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483.46	74,490,492
8	烟台金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6,483.46	74,490,492
9	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6,483.46	74,490,492
10	天津佳源科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231.59	70,828,239
11	上海三卿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5,240.61	64,806,728
12	昆山江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85.48	24,879,824
13	西藏厚元顺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3.84	5,214,334
14	宇新(厦门)大数据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1.88	3,662,253
	合计	1,877,037.07	1,616,741,648

5、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交易前,沙钢股份总股本为 2,206,771,772 股,其中沙钢集团持有公司 587,871,72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6.64%,为公司控股股东。沈文荣先生直接持有沙钢集团 29.32%股权,并通过张家港保税区润源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沙钢集团 17.67%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587,871,726	26.64%
2	李非文	110,338,500	5.00%
3	燕卫民	79,536,000	3.60%

4	朱峥	76,000,000	3.44%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437,547	2.51%
6	李强	26,224,169	1.19%
7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00	1.14%
8	金洁	20,000,000	0.91%
9	刘本忠	16,690,000	0.76%
10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2,946,327	0.59%
合计		1,010,244,269	45.78%

不考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要股东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本次交易完成后、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一致行动口径下上市公司主要股东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沙钢集团	1,141,336,088	29.85%		
2	上海领毅	297,961,971	7.79%		
3	皓玥挲迦、堆龙致君、顺铭腾盛	297,961,969	7.79%		
4	上海奉朝、上海三卿	139,297,220	3.64%		
5	李非文	110,338,500	2.89%		
6	燕卫民	79,536,000	2.08%		
7	朱峥	76,000,000	1.99%		
8	中金瑟合	74,490,492	1.95%		
9	中金云合	74,490,492	1.95%		
10	烟台金腾	74,490,492	1.95%		
合计		2,365,903,224	61.88%		

注: 1、皓玥挲迦、堆龙致君、顺铭腾盛为一致行动人而将其持股合并计算; 2、上海三卿、上海奉朝为一致行动人而将其持股合并计算。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总股本将增至3,823,513,420股,沙钢集团持有公司1,141,336,088股,持股比例29.85%,沙钢集团仍为持股比例最高的股东和控股股东,本次重组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沈文荣先生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三、已履行及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沙钢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尚需沙钢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法国经济部等相关政府部门的外国投资审查、德国联邦经济事务部的外



国投资控制审查无异议程序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四、股份转让限制

皓玥挲迦、堆龙致君、顺铭腾盛在本次交易中以取得发行股份时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苏州卿峰股权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以截至取得发行股份时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达到 12 个月的苏州卿峰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 皓玥挲迦、堆龙致君、顺铭腾盛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 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 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 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安排。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 股票情况

皓玥挲迦、堆龙致君、顺铭腾盛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葛雅静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 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葛雅静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 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 4、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文件。

二、上述文件备查地点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中融碧玉蓝天大厦 33 楼

电话: 021-58995166

传真: 021-58995166

联系人: 杨华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 在地	江苏省张家港市		
股票简称	沙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5		
信息披露义务	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	信息披露义	上海市虹口区黄埔路 99 号		
人名称	业(有限合伙)	务人注册地	302F6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 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 动人	有 √无 □		
信息披露义务 人是否为上市 公司第一大股	是□ 否√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 人及披露的投 有权益的股上 数量司 公司 公司 (A)	股票种类: <u>A股</u> 持股数量: <u>0股</u> 持股比例: <u>0%</u>				
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 后,信息披露义 务人及其一致 行动人拥有权 益的股份数量 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变动数量: <u>297,961,969 股(不考虑发</u> 变动比例: <u>7.79%(不考虑发行股份</u>				
信息披露义务 人是否拟于未 来 12 个月内继 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皓玥挲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_____

葛雅静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一致行动人: 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葛雅静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一致行动人: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_____

葛雅静